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9-073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桂林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书面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浙江吉通地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收购已聘请资质中介进行相关调查、审计和评估，并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收购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同意本次现金收购浙江吉通地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收购浙江吉通地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1 日